**2014年越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4年，区委、区政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认真执行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围绕建设“中央文化商务区、幸福建设窗口区、廉洁城市示范区”的发展目标和“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狠抓各项工作落实，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经济运行总体稳中向好，民生事业提速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任务。

一、经济发展

（一）综述

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2464.4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简称增长，下同）8.1%。其中，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57.17亿元，下降3.4%；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2407.28亿元，增长8.4%。二、三次产业结构为2.32：97.68。经济密度达到 72.91亿元/平方公里。

财税情况稳中趋好。税收收入经历了年初的小幅下跌以后，从6月开始连续7个月实现增长。全年实现税收收入1 307.64亿元，增长6.7%，增幅比上年同期提高9.2个百分点。其中，国税收入150.19亿元，增长11.2%；地税收入157.45亿元，增长2.7%。税收密度达到9.10亿元/平方公里。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13亿元，增长6.6%（按可比口径计算）。其中，国税区库收入9.63亿元，增长13.1%；地税区库收入27.10亿元，增长0.9%。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12亿元（包括市一次性补助支出），增长 11.4%。区本级民生和各项事业发展支出57.2亿元，占当年区本级财政支出的89%，有力保障了区各项事业的发展需要。

区工商部门新注册企业全年累计7085户，增长53.8%；企业注册资本合计94.15亿元，增长1.4倍。其中，注册资本1000万以上的新设企业有245户，增长2.1倍。

（二）总部经济和民营经济

我区新认定总部（优质）企业362家，其中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以及央企总部和地区总部共67家。全区总部发展基地达到10个。成功引入世界500强企业旗下子公司和分支机构3家，中国500强企业旗下子公司和分支机构3家 ，注册资本高达10亿元的省属大型国有企业1家以及广晟有色金属、粤信融资租赁、大象融资租赁等多家大型优质企业。总部企业全年实现增加值1176.95亿元，增长8.2%，高于全区GDP增速0.1个百分点，占全区GDP的47.76%。

全年民营经济实现增加值541.93亿元，增长8.6%，高于全区GDP增速0.5个百分点，占GDP比重提升到21.99%；民营经济税收115.13亿元，占全区税收总额的37.42%。区认定的总部（优质）企业中，民营企业89家。

（三）现代服务业和四大主导产业

全年现代服务业实现增加值1584.97亿元，增长8.6%，占GDP的比重64.31%，占第三产业增加值的比重达65.84%，成为第三产业增长的重要保障。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实现增加值327.71亿元，占现代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为20.68%；信息服务业实现增加值53.28亿元，增长7.1%，占现代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为3.36%。

商贸业、金融业、健康医疗产业、文化产业等四大主导产业实现增加值1642.29亿元，增长8.6%，拉动经济增长5.8个百分点，主导产业带动作用进一步增强。其中，商贸业实现增加值539.39亿元，增长9.0%，拉动经济增长1.8个百分点；金融业实现增加值704.96亿元，增长10.0%，拉动经济增长2.9个百分点；健康医疗产业实现增加值224.26亿元，增长8.1%，拉动经济增长0.7个百分点；文化产业实现增加值173.68亿元，增长7.6%，拉动经济增长0.4个百分点。

（四）工业和建筑业

全区实现工业总产值45.15亿元，增长0.9%。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总产值37.12亿元，增长0.1%。大中型工业企业4家，实现工业总产值32.58亿元，增长0.6%，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87.78%。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印刷业两大支柱产业完成工业总产值33.26亿元，增长0.3%，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89.62%。

建筑业保持平稳发展。全区资质内建筑企业194家，占全市的21.76%；全年新签合同金额788.28亿元，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477.87亿元，下降5.3%，占全市的20.47%；劳动生产率达到48.72万元/人。

（五）国内贸易

全年实现商品销售总额9566.94亿元，增长19.3%。其中，限额以上单位实现商品销售总额4810.69亿元，增长30.1%，占全区商品销售总额的50.28%。超亿元单位452家，实现销售额4465.72亿元，增长34.2%，有力拉动了全区商品销售额的增长。煤炭及制品类、金属材料类、建筑及装潢材料类、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中西药品类等商品销售额增速均超过30%。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78.06亿元，增长9.7%。其中，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分别实现零售额1003.04亿元和175.01亿元，分别增长10.5%和5.8%。汽车类、中西药品类、化妆品类等商品消费较快增长，零售额增速均超过10%。

(六) 对外经济

全年实现外贸进出口总值137.92亿美元，下降7.1%。其中，进口总值45.97亿美元，下降14.9%；出口总值91.96亿美元，下降2.6%。贸易顺差45.99亿美元，增长13.7%。

全年新签合同319个，下降2.2%；合同利用外资5.21亿美元，增长4.7%；实际利用外资3.86亿美元，增长4.8%。

(七) 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56.89亿元，增长4.3%。其中，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完成投资239.36亿元，下降7.0%；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117.53亿元，增长38.5%。社会投资继续扮演重要角色。407个社会投资项目完成投资297.52亿元，增长4.8%，比重占投资总额的83.36%，成为我区投资主体。社会保障、房地产、卫生和社会工作等行业投资增长较快。

全区44个已开工重点项目完成投资40.77亿元，累计完成投资率67.36%；落户我区的29个市重点投资项目完成投资53.94亿元，累计完成投资率57.62%。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02.42亿元，增长10.5%，占全区的56.72%。

（八）产业集聚区发展情况

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实现生产总值1006.30亿元，增长8.6%，增速高于全区0.5个百分点。广州民间金融街三期建设进展顺利。全年新引入唯品会小贷、粤信融资租赁等50家金融及配套机构，至12月底, 金融街入驻机构达152家，其中小额贷款公司43家，累计为近1.6万家企业和个人提供融资服务1019.13亿元。全年广州民间金融街贡献地方税费合计4.51亿元，增长51.3%。黄花岗科技园企业实现技工贸总收入472.11亿元，增长18.0%；实现税收收入 14.57亿元，增长18.0%，高于全区税收收入增速11.3个百分点。

二、社会发展

（一）科技和教育

科技。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年共安排财政科技经费 1.28亿元、立项148项；共组织申报国家、省、市科技项目200多项，获得市级以上科技项目立项41项，金额1672.26万元。获得国家、省、市科技进步奖共81项，其中国家级2项，省级62项，市级17项。全区实现专利申请量6024件，其中发明专利1362件，分别增长20.3%和22.6%，成功在省知识产权试点区域考核验收中获得优秀等次，并被列为广东省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区辖内3项专利获第16届中国专利优秀奖，4项专利获市专利奖，其中金奖1项，优秀奖3项，占全市优秀奖的15%。全年共引进61家科技型企业进入科技园区，注册资本总额约16亿元，同比增长超过200%。全区共有5家企业在国家“新三板”上市，其中天税科技、尚思传媒、科传计算机为科技企业。

教育。截止2014年底，全区共有小学53所，在校学生59845人，比上年增加2867人；普通中学23所，在校学生35109人，比上年减少872人，其中初中在校学生21332人，高中在校学生13777人。中高考继续保持全市全面领先水平。2014年越秀中考优秀生多，750分以上学生有145人（区属20人），同比增加52人；700分以上有2241（区属957人），同比增加210人；平均分和各学科成绩均继续保持全市各区之首。区属中学2014年高考上重点线、本A线、本B线、专科Ａ线四项最重要指标均继续居全市各区之首，并创越秀高考历史新高。其中上重点线866人，上线率22.44％，比上年提高8.14个百分点，比广州市重点平均率高5.34个百分点。各类教育事业协调发展，平稳推进越秀区属公办幼儿园80%的学位面向社会电脑摇号招生工作，继续做好43名越秀区户籍低保低收入特困家庭3-6岁幼儿的学位统筹安排和全额资助保教费工作以及对20名越秀区户籍3-6岁适龄残疾幼儿实施特殊教育进家庭“一对一”送教上门服务；促进学校特色优质发展，3中、7中、培正中学、16中、育才中学、越秀外国语学校等学校获得市教育局批准特色课程立项。优化教育环境，推进校舍安全等大型基建项目建设，落实小区配套教育设施的相关工作，做好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的防控工作，有力保障教育发展。

（二）文化、卫生和体育

文化。成功举办第四届广府庙会和第六届广府文化旅游嘉年华，合共吸引近千万市民游客参与，弘扬了广府文化。推进文化民生实事，新建或提升5个社区文化站（室），组织10场“名家社区行”文化活动，邀请100户贫困家庭进剧院看大戏，为1000名贫困学生和外来务工人员开展阳光艺术培训；全年组织区、街开展文艺演出、艺术讲座、艺术培训、艺术展览、电影放映等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共2192场次。区图书馆打造全民阅读示范基地、广府文化宣传基地、廉洁文化教育基地、社会科学普及基地等服务品牌，广州市第一个公共图书馆手机客户端--“掌上越图"”成功开发并投入使用。全年接待读者近74万人次、外借书刊47万多册次、读者卡办证量4000多个、采购新书2万多册、向读者发送服务短信23万多条。举办活动96场，展览21场，讲座32场，培训25场，播放电影51场。区文化馆全年开展沙龙12场、脱口秀42场、艺术展览44场、名家社区行11场、艺术讲堂19场、文艺展演100场。

卫生。越秀区共有卫生医疗机构312个（不含停业机构），其中医院37间，妇幼保健院3间，疗养院2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8个。实有病床22444张，卫生技术人员36021人，执业（助理）医师11395人。开展家庭病床工作。全区共有14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了家庭病床服务，1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行动不便或老年患者提供上门出诊服务。加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达标建设工作，19家纳入达标建设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有18家均基本完成建设工作。深入推进“平价医疗”服务。选取区第二中医医院作为“平价医院”试点，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提高使用比例。全力以赴做好登革热疫情防控工作。举全区之力，全面投入到登革热疫情的歼灭战，共出动近21.4万人次，对疫点调查28多万户，完成4795例病例的流行病学调查，投放灭幼虫缓释剂38万余包，发放宣传资料超过100万份，有效遏制疫情扩散。推进各项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本地儿童各类疫苗接种率均超过95%；甲乙类传染病的发病率为640.00/10万，丙类传染病发病率为 473.99/10万。

体育。新建和维修社区体育设施50处，新建小型足球场3个，推进一个街道“一站两点”试点工作，举办群众体育活动128场次。完成了越秀区第六次全国体育场地普查工作。经普查，我区人均体育用地面积达1.41平方米，比第五次体育场地普查的0.49平方米增长188%。落实体育惠民措施，全年惠民近170多万人。竞技体育成绩斐然。越秀区体育代表团共有1367名运动员参加广州市第16届青少年运动会的田径、游泳、体操、射击、羽毛球、皮划艇、乒乓球、跳水、足球、武术、艺术体操、击剑、网球、排球等30个项目的比赛，夺得了团体总分第一名、金牌总数第二名的优异成绩。我区输送的跳水运动员陈艾森在国际泳联跳水大奖赛（马德里）、国际泳联跳水大奖赛（莫斯科）、仁川第十七届亚运会、全国跳水冠军赛上均获得男子十米台冠军。区籍运动员在参加市级以上竞赛中，共夺得金牌317.5枚、银牌337枚、铜牌296枚。

（三）城市管理

市容环境。有序推进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全年垃圾总量39.74万吨，平均1088.64吨/天。其中：其他垃圾35.56万吨，平均974.14 吨/天;分类出的餐厨垃圾4.18万吨，平均114.5吨/天，节约垃圾阶梯处理费354.41万元；回收废玻璃666吨，废木质536吨，减少了垃圾填埋和焚烧量。其他垃圾同比控制量减量5.5%，超额完成市下达的减量2%任务。开展系列专项整治行动，参加人数1.86万人次，出动各种车辆2078台次，清理卫生死角、年花盆桔、杂物等10074.3吨，冲洗马路、小区、庭院、广场745.06万平方米，清理绿化带等公共场所17.58万平方米，清理环境卫生死角496处，清除乱张贴、乱涂画7.51万处。

综合治理。开展“六乱”专项整治，共查处市容环境违法行为3.4万宗，其中整治乱摆卖1.78万宗，查处占道经营1.27万宗，查处乱丢乱吐2656宗；清理乱张贴、乱堆放、乱拉挂875宗。重力打击新建和在建的违法建设，全年共立案查处违法建设82宗；拆除违法建设195宗，面积达1.75万平方米。依法查处违法户外广告，共清拆违法设置的户外广告34宗、招牌2宗，立案3宗，清拆面积合计5321.9平方米。立案查处生产储存经营场所违法建设共33宗，面积2.45万平方米；整改生产储存经营场所违法建设12宗，面积1.26万平方米，有效整治各类安全隐患场所，遏制安全生产和火灾事故的发生。

社会治安。严厉打击严重暴力犯罪和多发性侵财类犯罪。全区加大对“八类案件”的侦办力度，“八类案件”破案率同比上升2.7%，抢劫、强奸破案率同比分别上升6.5%、18.2%。其中命案立案10宗，破案10宗，破案率100%。“六大专项”行动促进了全区打击成效的提升。全区实际破案数2476宗，上升40.8%；破当年案破案率为13.4%，同比上升4.1%。其中“两抢”案件破案率为 21%，同比上升2%；盗窃案件破案率为8.5%，同比上升3.1%；诈骗案件破案率为5.14%，同比上升1.4%；共逮捕1587人，同比上升 25.5%。全区共侦破毒品案件335宗，强制收戒532人，刑事拘留287人，逮捕255人。

安全生产。开展辖内公房和集体物业安全隐患专项摸查，摸查市属公房和集体物业共3.96万套，排查出存在消防设施、用电设施、建筑结构隐患的房屋1.47万处，统一进行集中整治。共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2.64万家，发现和整改隐患1.07万处，发出责令改正指令书405份，实施经济处罚61宗（次）。全区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5宗，死亡5人，与上年相比，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平，未发生一起较大以上等级安全事故，连续多年在全市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中被评为优秀等级。安全生产各项指标均在市下达的控制指标内，亿元GDP各类安全事故死亡率为0.0069，工矿商贸企业从业人员10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0.712。

社会管理。推进全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全年我区网格化系统记录民情日志50.6万件，记录协同治理事件12.6万件，办结率达到98.93%。推进部门业务入格，部门及街道共建立16类96个台账，60多个业务部门初步制定了事件处理工作机制；残联、民政、公安等部门逐步建立了业务台账指导社区开展网格化服务管理。推动业务上线入格并实现数据共享，数据中心能提供劳动、民政、残联、工商、国税和地税等部门，超过400个数据主题，超过2亿条数据。人口计生社区“一站式”办证服务实现全覆盖。

三、人民生活

（一）人口情况

2014年末，全区户籍人口117.47万人，比上年增加436人；常住人口114.65万人。全区常住人口出生率8.64‰，自然增长率 1.74‰，户籍出生人口性别比108.62（计生口径）。

（二）就业情况

全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总数为48966人，实现就业35319人，就业率为72.13%，比上年上升0.13个百分点。其中：“4050”人员实现再就业20307人，就业率为72.62%；特困失业人员50人，实现再就业50人，就业率100%。

统筹做好各类群体就业工作。举办现场招聘会61场。通过各种渠道，共搜集岗位空缺信息33965个，共推荐就业岗位5439人次，成功推荐就业1348人次。促进困难人员与用人单位的双向选择，全年共开发社区就业公益性岗位4126个，完成全年目标 137.5%。共成功建立17个创业就业基地，全年共组织创业指导进校园、进社区活动14场，为991人提供创业服务。抓好技能强化和创业培训，帮助更多的劳动者实现就业和再就业。全年为15995人提供了免费的职业指导服务；发放职业技能培训券5149张；开办各类技能培训班158期，参加技能培训的学员为4973人，5481人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开办创业班13期，培训学员493人。

（三）居民收入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7538元，增长8.8%，其中工资性收入28296元，增长8.6%。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38413元，增长9.3%。交通通信、衣着、食品烟酒等项目支出增长较快，分别增长15.1%、14.1%和12.5%。

（四）社会保障

稳步推进各项社会保障政策落实。妥善解决我区4.28万名早期离开企业人员、2470名离开机关事业单位人员、9090名企业未参保人员或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2559名早期下乡知青参加养老保险问题。在登峰、寺右、农林三个转制社区试点开展农转居人员纳入城保统筹工作，截止至12月，三个转制社区已有1250名农转居人员成功纳入城保统筹，并按月领取退休金1600元/月，比原农转居养老保险待遇提高了145%。

按时发放各类社会保险金。全区有22.3万名退休人员正在领取基本养老金；共有5.96万人次享受失业保险待遇；3.03万人次享受生育保险待遇；2318人次享受工伤保险待遇。落实退休人员养老金年度提升，实现广州市企业退休人员人均养老金首次突破3000元，达到3019元/月，增长8.5%。

进一步拓展社区养老服务阵地，新建6间长者饭堂投入运作，全区长者饭堂增加至10间；区长者综合服务中心继续发挥示范作用，发展长者会员1360人，开展日托1.14万次，为3万人次提供各类养老服务。升级“星光平安宝”呼援系统，新增用户744户，累计在线用户1.34万户，实现24小时全区统筹调度救援响应机制，全年通话量7.7万通，处理紧急求助328宗。

全面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全区低收入困难家庭5585户、10104人，其中低保救济家庭4312户、6992人，全年发放低保金4389.19万元，发放价格补贴和慰问金1067.79万元。为困难群众构筑多重医疗救助保障网，全年困难家庭普通门诊救助、免费社区门诊救助、临时医疗救助、医疗救助零星报销累计支出1268万元，惠及5.2万人次。

有效落实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重点病种的产前筛查诊断服务工作。全年共为7896人次开展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完成率100%；为5112个家庭提供免费重点病种产前筛查和诊断服务；为39人进行病残儿医学鉴定初筛和指导服务。全面落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和计生家庭特别扶助奖励，共为68411人发放奖励金12362万元，为1670人发放扶助金722万元。积极稳妥落实国家“单独两孩”政策，至今已有3821对单独夫妇获批生育二胎。

四、生态环境

（一）城市建设

稳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完成东濠涌中北段综合整治工程、广州民间金融街三期综合整治工程、深隧东濠涌试验段5048平方米场地交付任务，以及新河浦涌以南东华南路片区排水改造等10项城乡水安全排涝工程；完成3个试点城中村的消防、给排水、管线等6大专项整治工作，基本完成271个专业市场管线整治。大力做好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工作，完成路面改造（含桥梁、隧道）18万平方米、排水管道改造9522米，清疏管道121.93万米，更换井盖795个；实施“美化亮化”工程，对辖区重点路段的67座桥梁进行清洗涂装。积极做好水务设施维护管养工作。汛前完成河涌清淤4.5万立方米，对影响泄洪的3个人工湖、5条河涌、13座水闸、17座泵站进行全面检查和维护保养；汛期派专人对区内站闸进行24小时值班，及时开闸泄洪共27次,确保河涌行洪安全。

推进城区园林绿化建设，城区新增改造绿地6.16万平方米(其中公园绿地1.26万平方米），新增2公里绿道建设。城区绿地面积达961.01公顷，绿地率28.61%，绿化覆盖面积1144.85公顷，绿化覆盖率34.08%，公园绿地面积655.85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5.61平方米。

“三旧”改造项目稳步推进。东园项目东沙里安置地块和东园广场地块的控规调整已经市规委会审议通过；杨箕村改造复建安置房主体结构建设完成70%；广园路229号、岗头大街40号、走马岗33号等3个旧厂的改造方案已经得到市三旧办的批复，并已完成补交地价手续，办理规划、用地、施工相关手续，目前三个项目地块已完成旧厂房拆除工作，完成场地平整，进入施工阶段。

做好住房保障工作。解决了2459户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完成年度任务的351%；筹集公共租赁住房和拆迁安置房100套，完成年度任务的100%；完成412户住房租赁补贴的发放，完成年度任务的117%。

（二）环境保护

城区环境质量稳中向好。落实越秀区2014年度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计划，完成“无燃煤区”创建；实施“越秀版”餐饮业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提升餐饮业环保综合监管水平；开展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清查工作，对辖内汽修（喷漆）、印刷、洗衣（干衣）、制鞋等4个行业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53间企业进行全面摸查；定期重点对东濠涌、新河浦涌、沙河涌（越秀段）3条河涌流域范围内55间排污单位进行匪类排查，杜绝违法排污行为。加大环境执法处罚力度，共出动执法人员4244人次，检查企业2024间次，组织开展夜间执法巡查33次；共发出《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79份，发出《行政处理决定书》445份；依法对300个单位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申请法院强制执行20宗，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全年环境质量进一步优化，二氧化硫、二氧化氮、PM2.5、PM10年均值分别为16微克/立方米、57微克/立方米、49微克/立方米和66微克/立方米；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值为56.7dB(A)，道路交通噪声平均等效声级值69.7dB(A)。继续开展绿色社区、绿色学校创建工作，成功创建2个省绿色社区、2所省级绿色学校和1个区级绿色社区，新增东山培正小学获“国际生态学校”称号，我区“国际生态学校”共有4个，居全市首位。

继续落实节能减排工作，单位GDP能耗为0.2511吨标准煤/万元（按2010年不变价计算），下降4.00%。